

出土文獻

第一輯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 編

中西書局

出土文獻

送中題



第一輯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 編

中西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出土文獻. 第1輯/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 —上海: 中西書局, 2010. 8

ISBN 978-7-5475-0135-1

I. ①出… II. ①清… III. ①出土文物-文獻-研究-中國 IV. ①K877.0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0)第 134258 號

出土文獻(第一輯)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 編

責任編輯 金 柯

封面設計 梁業禮

出版發行 上海文藝出版(集團)有限公司(www.shwenyi.com)
中西書局

地 址 上海市打浦路 443 號榮科大廈 17F (200023)

經 銷 各地 **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市印刷七廠有限公司

開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張 18 插頁 2

字 數 330 000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75-0135-1/K·022

定 價 68.00 元

發刊詞

謝維和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的大型學術集刊《出土文獻》創刊號即將付梓出版，承李學勤先生相邀，要我在前面寫幾句話，自然是極為榮幸的事。

出土文獻是相對於傳世文獻而言的，指通過考古發掘等方式出土的有文字材料。20 世紀以來，中國的考古工作蓬勃發展，出土的有文字材料極為豐富，已經形成了若干專門性的學科，如甲骨學、青銅器及金文研究、簡帛學、敦煌學等等，在古代文史研究中大放異彩。可以毫不誇張地說，出土文獻的研究已經成為當今文史研究中發展最快、也最有潛力的一個領域。

在出土文獻的研究過程中，清華大學可以說是躬逢其盛。早在 1925 年，清華國學研究院的導師王國維先生曾在一次學術講演中深刻指出：“古來新學問起，大都由於新發現”，而這些新發現對於學術發展意義極為重大，“故今日之時代可謂之發現時代，自古未有能比者也。”（《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國新發現之學問》，收入《王國維遺書》第 3 冊）更為重要的是，王國維先生根據自己在研究甲骨、金文等方面的體會，倡導“二重證據法”，把傳世文獻與出土文獻相結合，相互印證，相互補充，從而奠定了中國古代文史研究的基本道路，也對中國考古學的發展產生了深遠的影響。

清華在中國出土文獻的研究過程中還有其他眾多的建樹。清華師生曾在李濟先生的帶領下，進行了中國人自己主持的第一次考古發掘；而長期在清華任教的陳夢家先生也對甲骨學和金文的研究做出了杰出的貢獻，也是大家所熟知的。還有一點可能大家不太熟悉，清華曾經有自己的文物館，並且有豐富的文物收藏，如甲骨、青銅器等，內容十分重要，這些珍貴文物在清華都得到保存。如今，清華大學正在建設新的博物館，這對於每一個清華人和關注出土文獻工作的學者來說，都是值得歡欣鼓舞的好消息。

進入 21 世紀以來，清華大學的出土文獻研究得到快速發展，如學校曾經開展了

“出土簡帛與先秦秦漢思想學術史研究”這一基礎研究項目,對於郭店簡等戰國楚簡的研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受到學術界的普遍關注;而李學勤先生等學者在出土文獻等方面的卓越成就更是使清華成為相關研究工作的一個重鎮。

2008年7月,清華大學接受校友捐贈,入藏了一批戰國竹簡,其總數達到2388枚,內容多為先秦時期的經、史一類典籍,其中尤以《尚書》及編年體史書的重新面世最為引人注目。為了更好地保護、整理和研究這批珍貴文物,學校專門成立了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由李學勤先生擔任中心主任,來組織、協調校內外的專家學者從事研究保護工作。近兩年來,中心的學者們兢兢業業,在清華簡的研究、保護工作中已取得了衆多的前期成果,相關情況在新聞媒體及學術刊物中都有衆多的反映,不用我在這裏重複。

回顧這八十多年來出土文獻研究工作在清華的發展歷程,不禁讓人感慨萬千。我們有理由相信,清華大學能夠以清華簡的整理、研究與保護工作為契機,再現與延續八十多年前在出土文獻研究中的輝煌業績,以告慰王國維先生等許多在出土文獻研究中華路藍縷並取得輝煌成就的學者。

根據學校的工作安排,清華簡的第一冊整理報告有望於2010年底出版;為了進一步推動清華簡的研究工作,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又創辦了自己的研究集刊《出土文獻》,這些工作都十分讓人振奮。翻看一下這一輯的各篇文章,可以看到,與當前有關出土文獻的學術刊物相比,《出土文獻》可謂獨具特色,它既有許多出土文獻研究方面的高水平研究論文,也有出土文獻保護方面的重要成果,這種研究與保護並重的情形既是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的工作特點,也與清華大學文、理、工相結合的發展思路相一致。我很希望清華簡的研究和保護工作能夠作為清華大學文科建設和發展的一個基礎平臺,作為文史哲等基礎文科發展的重要突破口,進一步促進清華大學文科的基礎研究和文史哲的學科建設,促進文科和理、工科的學科交叉與融合,真正實現陳寅恪先生所期望的那樣,“能開拓學術之區宇,補前修所未逮,故其著作可以轉移一時之風氣,而示來者以軌則”(《王靜安先生遺書序》,《王國維遺書》第1冊)。這既是清華精神的重要體現,也是學術創新的有利依託。

在一個多世紀以來中國文史研究的發展歷程中,出土文獻的研究一直是“此時代學術之新潮流”(借陳寅恪先生之語),而這其中清華簡的整理、保護和研究工作必將成為21世紀這一學術新潮流中的前沿課題。《出土文獻》這一學術集刊的適時出版,一定會給這一學術之新潮流譜寫一曲華美的樂章。

目 錄

發刊詞	謝維和 (1)
從清華簡談到周代黎國	李學勤 (1)
清華簡所見古飲至禮及《邯鄲》中古佚詩試解	陳 致 (6)
清華簡《金縢》與周公居東的真相	劉國忠 (31)
《保訓》“追中于河”解	羅 琨 (43)
讀清華楚簡《保訓》劄記(四則)	王 輝 (49)
《保訓》字句試讀	陳 偉 (58)
《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保訓〉釋文》初讀	廖名春 (63)
淺議清華簡《保訓》篇“中”的觀念	江林昌 (76)
《保訓》二題	李守奎 (78)
清華簡《保訓》釋字一則	沈 培 (87)
殷周時期的河宗	沈建華 (91)
殷墟出組卜王辭的考察及綴合	王蘊智 張 怡 (97)
《小屯南地甲骨》2667 版新探	劉風華 (106)
西周甲骨文名詞整理與研究	門 藝 (116)
天亡簋銘文補論	馮 時 (122)
天亡簋銘文在文字演變上的意義	趙平安 (129)
遣伯盥銘考釋	張懋鎔 王 勇 (133)
西周“五門三朝”芻議	馬 楠 (140)

“樂氏”玉器的發現及其家族的興衰	張永山 (145)
章子國戈小考	李家浩 (158)
釋楚文字中的“汴邠”與“胸忍”	董 珊 (163)
郭店簡《老子》與今傳本對讀隨記(一)	彭裕商 (176)
試說“流形”原意	[日]大西克也 (181)
竹書《鄭子家喪》所涉歷史事件綜析	李天虹 (185)
讀《容成氏》劄記	孫飛燕 (194)
戰國數字	李均明 (198)
楚簡常見合文分析	蕭 毅 (211)
試說里耶戶籍簡所見“小上造”、“小女子”	王子今 (221)
里耶秦簡中遷陵縣學官和相關記錄	張春龍 (232)
戰國飽水竹簡的搶救性保護	趙桂芳 (235)
飽水簡牘糟朽成因研究及脫水事例	方北松 (252)
【附：紅樓追憶】	
回憶地動山搖的一天	李學勤 (265)
回憶整理銀雀山漢墓竹簡	李家浩 (268)
回憶簡帛整理	李均明 (272)
紅樓“綠地”	駢宇騫 (275)
紅樓紀事	沈建華 (281)

從清華簡談到周代黎國

李學勤

清華簡中有一篇原題《郇夜》，我曾有小文介紹，^{〔1〕}說明簡文“武王八年，征伐郇（耆），大戠（戠）之”，即《尚書·西伯戡黎》一事。“郇”讀爲“耆”或“黎”，古書或作“飢”、“飢”、“阨”等。“戠”訓勝、訓克，從而《史記·周本紀》作“敗耆國”，《殷本紀》則說：“西伯伐飢國，滅之。”周朝建立以後，仍有黎國存在，其爲商末黎國的延續，還是周王所新封，文獻沒有記載，這正是本文想提出討論的問題。

2006年1月至9月，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在該省東南部的黎城西關村發掘了一處西周墓葬群，^{〔2〕}其間中型墓M8所出青銅器鼎、甗屬西周晚期，銘文作器者係楷侯之宰。山西的學者據此指出，“楷”通讀爲“黎”，楷侯就是黎侯。^{〔3〕}這一發現非常重要，足以印證黎國的地理位置，並糾正我過去有關楷器的一些推想的失誤。^{〔4〕}

首先要說，把銘文中的“楷”讀爲“黎”，是妥當的。“楷”原作“楷”，有時也寫作“唐（皆）”，本來是以“几”爲聲的，這一點已有學者作過詳細分析。^{〔5〕}“楷”和“飢”、“阨”均係見母脂部字。清華簡“郇”從“旨”聲，“旨”在章母脂部，也從“旨”的“耆”在群母脂部，“黎”則是來母脂部。當然，僅從音近通假論證是不夠的，關鍵還在楷器的出土地點。

〔1〕李學勤：《周武王、周公的飲至詩歌》（刊出時改題《清華簡〈郇夜〉》），《光明日報》2009年8月3日。

〔2〕張崇寧、楊林中：《山西發掘黎城西周墓地》，《中國文物報》2007年4月25日。參看《中國考古學年鑒2007》第172—173頁，文物出版社2008年。

〔3〕高智、張崇寧：《西伯既戡黎——西周黎侯銅器的出土與黎國基地的確認》，《中國古代文明研究通訊》總第34期，2007年9月。

〔4〕李學勤：《書簠銘文考釋》，《故宮博物院院刊》2001年第1期；又收入《中國古代文明研究》，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

〔5〕陳劍：《甲骨文文考釋論集》第193—201頁，綏裝書局2007年。

黎國的地理位置從來有兩說。《漢書·地理志》上黨郡壺關下引應劭云：“黎侯國也，今黎亭是。”《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也說：“黎侯國，上黨壺關縣有黎亭。”這一地點在今長治西南。《史記·周本紀》正義引《尚書》孔傳“黎在上黨東北”，又引《括地志》云：“故黎國城，黎侯國也，在潞州黎城縣東北十八里。”這個地點在今黎城東北。也有學者彌合兩說，如王先謙在《後漢書集解》中主張黎國原在長治西南，春秋時徙於黎城。兩個地點相距不遠，或許都曾在黎國境內也是可能的。

見於著錄的楷(黎)器，時代最早的是有名的獻簋(《殷周金文集成》4205)。簋的器形可看《西周銅器斷代》下冊 26，無蓋，飾有細密立羽的夔紋帶，^{〔1〕}形制、紋飾都類似周初的禽簋(《集成》4041)，文字風格也是成康時期的。其銘文是(依原行款，下同)：

惟九月既望庚寅，楷
伯于遘王，休，亡尤，朕
辟天子、楷伯命厥臣獻
金車，對朕辟休，作朕文
考光父乙，十世不忘獻
身在畢公家，受天子休。

這件簋，羅振玉《夢鄣草堂吉金圖》稱出自保安，按當時有兩地名保安，一是今陝西志丹，另一在今河北涿鹿，地方都很靠北，我以前據之推測楷的所在，^{〔2〕}現在看是不對的。

我說過，簋銘中的獻是楷伯之臣，而自稱“不忘獻身在畢公家”，表明楷伯是畢公別子，分封於楷。今天知道楷即是黎，我們對楷伯乃畢公之子這一點便會有新的認識。

清華簡《郇夜》，我以為當讀為《黎咤》，主要敘述戡黎還師“飲至”，即飲酒慶功的情景，參加者除武王外，有畢公、召公、周公、辛甲、作冊逸(即史佚)、呂上(尚)父等人，而以“畢公高為客”。飲酒間，武王、周公都先“夜(咤，意為奠爵)爵醕畢公”，這顯然是由於畢公是伐黎的主將，功績最高。這樣我們不難理解，周朝建立之後，將畢公一子分封到畢公征服過的黎國，並不是偶然的。

簋銘的楷(黎)伯是畢公之子，他與成王是同輩兄弟，如果王是康王，那就更低一輩了。銘中云“楷伯于遘王”，“于遘”意為往見，口气不甚卑下，可能即出此之故。《集成》6486 是一件西周早期的觶，現藏上海博物館，銘為：“叔匱作楷公寶彝”，“楷公”依

〔1〕 獻簋曾經修復，參看劉雨等：《商周金文總著錄表》第 619 頁，中華書局 2008 年。

〔2〕 李學勤：《蓄簋銘文考釋》。

例係楷國始封之君，估計就是獻簋的楷伯。

繼楷伯之後，有一位楷仲。著錄中有兩件楷仲自作的器物。《集成》2045 西周早期鼎，銘“楷仲作肇彝”。同書 3363 簋，蓋器對銘云“楷仲作肇”，字體雄肆，和鼎銘如出一手。這件簋也在上海博物館，^{〔1〕}蓋設捉手，器爲附耳，上小下大，飾細弦紋，很有特異之處。

楷仲還見於《集成》2729 奚方鼎，是康、昭時期器，銘文爲：

惟二月初吉庚
寅，在宗周，楷仲
賞厥養奚
旒毛兩、馬匹，對
揚尹休，用作己公
寶樽彝。

看來楷仲那時仕於王朝，他是否楷君，尚有待更多材料。

2000 年在新加坡東亞文明博物館展出的蕃簋，是穆王前後時器，^{〔2〕}其銘文是：

惟十月初吉壬申，馭（朔）
戎大出于楷，蕃博（薄）戎，執
訊獲馘。楷侯釐蕃馬
四匹、臣一家、貝五朋。蕃揚
侯休，用作楷仲好寶。

作器者是楷仲之子，銘內楷侯可能也比楷仲晚一輩。

我說過，蕃簋的楷侯應即《集成》4139 簋蓋的楷侯方。該簋蓋在日本書道博物館，銘爲：

楷侯作姜氏寶簋彝。
方使姜氏作寶簋，用永
皇方身，用作文母楷
妊寶簋，方其日受宁（予）。

上述楷侯之母爲妊（任）姓，妻爲姜姓，那麼他自己是什麼姓呢？這就要看《集成》

〔1〕陳佩芬：《夏商周青銅器研究》，西周篇上，三二六，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

〔2〕李學勤：《中國青銅器萃賞》，28，新加坡亞洲文明博物館 2000 年。參看李學勤：《蕃簋銘文考釋》。

4429 師趯盨,其銘云:

惟王正月既
望,師趯作楷
姬旅盨,子子孫
其萬年永
寶用。

按《集成》2713 師趯鼎銘爲:

惟九月初吉庚
寅,師趯作文考
聖公、文母聖姬
罍鬯(鬻),其萬年子
孫永寶用。

同書 0745 鬲同銘,可知師趯母爲姬姓,楷姬無疑是他的妻子,這便證明楷(黎)是姬姓國,與前面關於楷伯爲畢公之子的猜想可相印證,而《呂氏春秋·慎大覽》所說武王勝殷,入股未下輿,命“封帝堯之後于黎”是不合史實的,《六韜·決大疑》說“武王封湯後于黎”,也是一樣。^{〔1〕}

西周晚期的楷器,就祇有黎城西關村的發現了。

善簋記“馭戎大出于楷”,“馭戎”即朔戎,北方之戎。戎狄對黎國的威脅,到春秋時更爲嚴重。《詩·邶風·式微》序:“黎侯寓于衛,其臣勸以歸也。”箋云:“寓,寄也。黎侯爲狄人所逐,棄其國而寄于衛。衛處之以二邑,因安之,可以歸而不歸,故其臣勸之。”又《旄丘》序:“責衛伯也。狄人迫逐黎侯,黎侯寓于衛。衛不能脩方伯連率之職,黎之臣子以責于衛也。”孔穎達《正義》以爲是衛宣公(前 718—前 700 年在位)時事,可見黎國當時已若存若亡。《左傳》宣公十五年(前 594 年),晉滅赤狄潞氏,對潞的指責即有“奪黎氏地”。該年七月,“晉侯治兵于稷,以略狄土,立黎侯而還”,黎於是復國,但其力量弱小,依附於晉,是可想而知的。

《集成》4521 簋,現藏旅順博物館,銘文是:

階侯遯

〔1〕參看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叁,第 820—821 頁,(臺北)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1988 年。

逆作匡(簠)，
永壽用
之。

時代在春秋戰國之際，“階”也是見母脂部字，這是目前所知最晚的黎侯了。

(李學勤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教授,北京,100084)

清華簡所見古飲至禮及 《郇夜》中古佚詩試解

陳 致

2009年8月4日,李學勤先生在《光明日報》上發表《清華簡〈郇夜(託)〉》一文,^{〔1〕}其中介紹了簡文中古佚詩數首,從李學勤文章中公佈的古佚詩內容來看,風格頗似今本《詩經》中的《小雅》類與飲酒有關的作品,本文謹根據李文中所公佈的古佚詩的內容作一解讀。^{〔2〕}

一、征 耆

《清華簡〈郇夜(託)〉》中提到這些古佚詩都是作於武王八年的一次飲至禮上。據李學勤所述,簡文開篇云:

武王八年,征伐郇(耆),大戡(戡)之。還,乃飲至於文大室。

李學勤云武王所征之耆即《尚書·西伯戡黎》之黎,其主要根據是《尚書大傳》中云:

〔1〕李學勤:《清華簡〈郇夜〉》,《光明日報》2009年8月4日。

〔2〕本文初稿為英文,應芝加哥大學夏含夷教授及台灣中研院文哲所范麗梅女史之邀請,在芝大東亞系首次發表,在會上聽取了與會諸君的一些意見。見 Chen Zhi, “The Rite of Yinzhi (Drinking Celebration) and Poems Recorded on the Tsinghua Bamboo Slips” (清華簡中所見古飲至禮及古佚詩試解), presented at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Excavated Manuscripts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Book of Odes,” September 12–13, 2009.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ivilization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aper available at the following webpage: <http://cccp.uchicago.edu/2009BookOfOdesSymposium/>。此後,應沈建華教授之邀約,在將本稿翻譯成中文的同時,又做了大量增訂。稿成後,應日本早稻田大學稻畑耕一郎教授之邀請,在早大又作了一次報告,早大的古屋昭弘教授又提出了一些意見。此稿的撰寫,承蒙李學勤先生接受我的電話訪問,沈建華先生又提供大量資料,在此一併致謝。本文中存在的疏漏及錯誤,當然概由本人負責。

“西伯戡耆”，故耆與黎當爲假借字。關於耆之爲黎，前人多有論及。如陳壽祺輯校《尚書大傳》“西伯戡耆”條下云：

案曰：《尚書音義》“黎”，《尚書大傳》作“耆”。外紀卷二“西伯勝黎”，伏生、司馬遷作“耆”，《路史·國名紀》卷十六傳作“戡耆”，《漢·藝文志考證》卷一《大傳》以《西伯戡黎》爲《戡耆》。^{〔1〕}

2009年9月，筆者應邀參加芝加哥大學東亞語言文明系范麗梅博士主持之出土文獻與詩經研究國際研討會，會上夏含夷指出《今本竹書紀年》中分別紀載了戡黎與戡耆兩事。考今本《竹書紀年》卷上《帝辛》載：^{〔2〕}

三十一年，西伯治兵于畢，得呂尚以爲師。
三十二年，五星聚于房。有赤鳥集于周社。密人侵阮，西伯帥師伐密。
三十三年，密人降于周師，遂遷于程。王錫命西伯，得專征伐。
三十四年，周師取耆及邶，遂伐崇，崇人降。冬十二月，昆夷侵周。
三十五年，周大饑。西伯自程遷于豐。
三十六年春正月，諸侯朝于周，遂伐昆夷。西伯使世子發營鏹。
三十七年，周作辟雍。
三十九年，大夫辛甲出奔周。
四十年，周作靈臺。王使膠鬲求玉于周。
四十一年春三月，西伯昌薨。
四十二年，西伯發受丹書于呂尚。有女子化爲丈夫。
四十三年春，大閔。嶢山崩。
四十四年，西伯發伐黎。

夏含夷以今本紀年爲據，則伐耆與伐黎則爲兩事，伐耆發生在商紂之三十四年，時西伯爲西伯昌，即周文王；而伐黎則發生在商紂之四十四年，時西伯爲西伯發，即周武王第四年。

李學勤說：“《西伯戡黎》的‘西伯’，漢人《尚書大傳》、《史記·周本紀》等都認爲是周文王。不過，這個諸侯國距離商都太近，文王到那裏用兵與歷史情勢不合，所以自宋代以來許多學者懷疑是也稱‘西伯’的武王，但他們都舉不出證據。今見簡文明說

〔1〕陳壽祺輯校：《尚書大傳》卷二，第33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65年據《左海文集》本影印，《四部叢刊》第11冊，第49頁。

〔2〕王國維：《今本竹書紀年疏證》卷上，第36頁，《竹書紀年八種》，（臺北）世界書局1967年。

是‘武王八年’，就證實了這一質疑。”〔1〕關於古黎國，陳槃先生在其《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中有至為詳盡的考訂。

余案黎之異文，於陳槃先生之《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中所見最為完備，今以表列陳氏之說如下：〔2〕

𪔐	西伯戡黎，敦煌本作𪔐，《說文·邑部》：“𪔐，殷諸侯國。”
𪔑	見《路史·國名紀》丁《商氏後》篇。
𪔒	見《玉篇·邑部》，同上《路史》。
犁	《左傳》哀公十一年：“衛有犁邑。” 畢沅云：“《御覽》卷二百一作犁，案《樂記》云：‘封黃帝之後於蓊。’黎與蓊，聲亦相近。”
蓊	《史記·周本紀》：“封黃帝之後於鑄，封帝堯之後於蓊。”《呂氏春秋·慎大覽》云：“封黃帝之後於鑄，封帝堯之後於黎。”

關於國名“耆”，則有如下異文，並見陳槃先生之《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3〕

飢	《史記·殷本紀》：“及西伯伐飢國，滅之。”
𪔐	《史記集解》：徐廣曰：飢，一作𪔐，又作耆。 《周本紀》：（西伯）敗耆國。《集解》：徐廣曰：一作𪔐。 《宋世家》：以西伯昌之修德滅𪔐國。《集解》：徐廣曰：𪔐，音耆。
召	楊樹達：耆亦作旨，並舉二例： 《殷契粹編》1124（《合集》31976）： “甲辰貞〔旱〕以衆𪔐伐召方受出一二”。 《殷虛文字甲編》810（《合集》33010）： “己酉卜召方來告于父丁一”。
饑	《左傳》僖公十九年：“祝鮀曰：分康叔以殷民七族，有饑氏，即飢氏。”
𪔐	《路史·國名紀》六《商世侯伯》篇：“昔文王伐飢，本作𪔐，音祈，即耆，黎也。” 《路史後紀》一：“𪔐，黎也。故《大傳》作‘西伯戡耆’，《史記》云：‘文王伐𪔐。’”

〔1〕李學勤：《清華簡〈歸夜〉》。

〔2〕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第五冊，第407頁，（臺北）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五十二，1969年。

〔3〕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第五冊，第407頁。

楊樹達引郭沫若《卜辭綜述》釋其字爲𠄎，認爲當釋爲“旨”，並以爲卜辭中之“𠄎”形即“𠄎”形，乃“黎”之初文。如此一來，楊樹達乃爲“黎”國即“耆”國找到了文字學上的根據。筆者查考了一下，甲骨文中關於“伐旨方”（《合集》31974、31976、31977、33020，《屯南》81、1099、2634），“追旨方”（《合集》32815、32817、33017，《屯南》190、1099、2634），“𠄎旨方”（《合集》31978，《屯南》38），“𠄎召方”（《合集》33027、33028、33029；《屯南》1099）的記載凡數十見。此外，雙方關係好的時候，也有“旨方來”（《合集》33014、33015、33016，《屯南》267、1116）的記錄，但究竟此旨方是否就是文王或武王所戡定的耆，一時還無法斷定。

但是，誠如李學勤所云，宋人如胡宏、呂祖謙、陳澧、金履祥等已多懷疑戡耆者爲武王，而非文王。明代學者唐順之《荊川稗編》卷七，袁仁在《尚書砭蔡編》以及清代學者朱鶴靈在《尚書埤傳》卷八中均引述金履祥之疑。清人梁玉繩《史記志疑》於此論之尤詳：

案飢國，《周紀》作“耆”，《宋世家》作“𠄎”，蓋古今字異，其實一耳。耆與黎爲二國，故《竹書》“紂三十三年，王錫命西伯得專征伐。三十四年，周師取耆。四十一年，西伯昌薨。四十二年，西伯發受丹書于呂尚。四十四年，西伯發伐黎”，灼然兩事。《路史·國名紀》云“黃帝后姜姓有耆國，侯爵，自伊徙耆，故曰伊耆，堯之母家。商後子姓有黎國，侯爵，與紂都接”，判然兩地。史公誤以《西伯戡黎》之篇載於伐耆下，併爲一案，千古傳疑，迨宋儒始發其誤，至《前編》（即金履祥《資治通鑑前編》）出而論乃益暢。其略曰：黎者商畿內諸侯也。西伯伐黎，武王也。自史遷以文王伐耆爲戡黎，於是傳注皆以爲文王，失之矣。文王專征，若崇若須密，率西諸侯。自關、河以東，非文王之所得討，況畿內乎？三分有二，特江、漢以南風化所感皆歸之，文王固未嘗有南國之師，而豈有畿甸之師乎？孔子稱文王至德，如戡黎之事，亦已爲之，則觀兵王疆，文王有無商之心矣，烏在其爲至德？紂殺九侯醢鄂侯，文王竊歎，遂執而囚之，況稱兵王畿之內？祖伊之告，如是其急，以紂之悍，而於此反遲遲十有餘年不一忌周乎？胡五峰、呂成公、陳少南、薛季龍皆以爲武王也。昔商紂爲黎之蒐，則黎濟惡之國，武王戡黎，或者以警紂，而終莫之悛，所以有孟津之師歟？故吳才老（棫）以戡黎在伐紂時，其非文王明矣。武王而謂之西伯，襲爵猶故也。

梁玉繩所據主要是今本《竹書紀年》，而是書將伐耆之事歸於文王，伐黎之事歸於武王。關於武王征耆之事，其他文獻中記載亦不同。《史記·周本紀》云：

明年，伐犬戎。明年，伐密須。明年，敗耆國。殷之祖伊聞之，懼，以告

帝紂。紂曰：“不有天命乎？是何能爲！”明年，伐邶。明年，伐崇侯虎。而作豐邑，自岐下而徙都豐。明年，西伯崩，太子發立，是爲武王。

是將伐耆定於文王死前四年。《尚書大傳》卷五《康誥》云：

天之命文王，非嚶嚶然有聲音也。文王在位而天下大服，施政而物皆聽，令則行，禁則止，動搖而不逆天之道。故曰“天乃大命文王”。文王受命一年，斷虞芮之質，二年伐于，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畎夷，五年伐耆，六年伐崇，七年而崩。〔1〕

又將伐耆定於文王死前三年。《尚書大傳》與《史記》作者皆爲漢人，雖在伐耆的年份上略有參差，但有可能互爲影響。而清華簡文稱：

武王八年，征伐郛(耆)，大戡(戡)之。還，乃飲至於文大室。

這就存在多種可能。關於伐耆事之記載可以表列如下：

關於伐耆事之紀載

商王紂	今本《竹書紀年》	《史記·周本紀》	《尚書大傳》〔2〕	清華簡
四 年	大蒐于黎。作炮(烙)[格]之刑。			
三十一年	西伯治兵于畢，得呂尚以爲師。			
三十二年	五星聚于房。有赤鳥集于周社。密人侵阮，西伯帥師伐密。			
三十三年	密人降于周師，遂遷于程。王錫命西伯，得專征伐。			
三十四年	周師取耆及邶，遂伐崇，崇人降。冬十二月，昆夷侵周。〔3〕			

〔1〕陳壽祺輯校：《尚書大傳》卷二，第33頁。

〔2〕孫之騷輯：《尚書大傳》卷二，第6頁，影印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部六十二書類，68-400。

〔3〕王國維：《今本竹書紀年疏證》卷上，第36頁。